



防范非法证券 期货基金

典型案例(壹)

张某强等人设立虚假期货投资平台诈骗案

基本案情

2021年12月，张某强、翁某波共同搭建名为“凯雷”的虚假网络投资平台，谎称可通过平台购买股票、期货、基金等金融产品投资国际市场，承诺百分之百获利。张某强将自己包装成“指导老师”，吹嘘取得国外金融博士学位、拥有丰富投资经验，指导投资人操作抢单购买“凯雷”网络投资平台上的股指、期货等虚假产品；其他团伙成员则冒充投资助理、投资者等多种身份，在微信群中吹捧张某强的专业能力，发布虚假盈利图片、虚假抢单消息等，诱使投资人相信“凯雷”平台是正规投资平台且收益有保证。

张某强吸引到一定数量的投资者后，在微信群上发出特定时间购买某种金融产品的指令，要求全部操作必须在15秒以内完成，否则无法领取“红利”。被害人按照上述指导“抢单”操作后，投资款实际转入张某强指定的账户，张某强再以“操作慢了”“操作错误”等理由蒙骗投资者。2021年12月16日至12月20日期间，张某强等人共实施犯罪43起，骗得人民币73万余元。

处理结果

2022年7月21日，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以诈骗罪判处被告人张某强有期徒刑十二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五万元；判处被告人翁某波有期徒刑十一年，并处罚金人民币四万元；2022年11月11日，其余8名被告人均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一审宣判后，被告人张某强、翁某波上诉，2022年9月27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风险提示

不法分子搭建虚假网络投资平台，谎称可通过平台购买国际市场的股票、期货、基金等金融产品，伪装成“指导老师”，指导投资者操作购买平台上的股指、期货等虚假产品。其他团伙成员则冒充投资助理、投资者等多种身份，在投资群、会员群中发布虚假盈利图片，营造平台投资回报高的假象。投资者投资后，不法分子通过设置层层障碍阻止投资者提取本金和收益或者操纵平台交易品种数据致使投资者本金全部亏损。请广大投资者对网络投资平台保持高度警惕，不要轻易向陌生账户转账，选择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合法机构参与投资活动，避免上当受骗。

资料来源：最高人民检察院

免责声明

本资料仅作为投资者教育用途，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有风险，入市需谨慎！



防范非法证券 期货基金

典型案例(贰)

武某凯等人非法荐股诱骗股民高位接盘诈骗案

基本案情

2020年6月至8月，武某凯与张某运（另案处理）预谋通过网络荐股诈骗牟利，组织郭某安、杨某强等多人组成非法荐股诈骗团伙。在未取得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质的情况下，武某凯对外谎称其所控制的“锐华教育”机构是专业股票投资咨询机构，通过微信、微博等网络平台发布虚假分析、免费荐股等文章进行“网络吸粉”，并由团伙成员化名“赵荣庆”冒充股票大师进行投资授课。该团伙成员注册多个微信号并统一命名为“赵荣庆”“夏虹”，吸引全国各地股民添加微信号，引诱股民进入股票分析微信群。其他团伙成员冒充“赵荣庆”及其助理“夏虹”的身份，每日在客户微信群内发布股评信息、直播间授课链接、股票交易建议等。同时，该团伙成员又冒充普通股民在微信群、直播间内讨论股票交易、发送虚假的股票盈利截图，谎称跟随“赵荣庆”老师操作能赚钱，吹捧“赵荣庆”老师专业水平高，以此营造“锐华教育”是股票投资咨询专业机构的假象，逐步取得股民信任，引诱股民购买“赵荣庆”推荐的股票，并通过让股民发送股票交易截图免会员费等方式掌握股民的资金量。

当跟随推荐股票的资金总量累计达到一定程度后，武某凯联系“资金庄家”，先由“资金庄家”低位建仓指定的某只股票，再由“赵荣庆”在股票微信群、直播间内宣称该只股票会“三连涨停”，诱骗股民在股市集合竞价不可撤销申报期间以指定的高价挂单申报买入该股票。根据股民发送的交易截图统计申报买入的资金量后，“资金庄家”以对应价格反向申报卖出此前低位建仓的股票，利用集合竞价撮合交易规则讲低位建仓买入的股票精准出售给诱骗而来的股民，所得收益由武某凯与“资金庄家”分成。武某凯团队以该手段诈骗400余万元。

处理结果

2022年11月15日，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以诈骗罪判处被告人武某凯有期徒刑十四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五十万元；判处被告人郭某安有期徒刑十一年，并处罚金人民币十五万元；其余27名被告人被判处有期徒刑十年六个月至有期徒刑九个月不等，并处罚金。一审宣判后，部分被告人上诉，2023年5月26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风险提示

诈骗团伙自称合法机构或证券从业人员，通过微信、微博、直播平台等互联网渠道发布证券市场分析、行业分析等“专业”内容进行“网络吸粉”，引诱投资者付费进入股票分析群、VIP客户群，有团伙成员冒充股票大师、投资达人进行授课，提供个股交易建议，帮助“资金庄家”顺利出货。请广大投资者对此类骗局保持高度警惕，购买证券投资咨询服务前，可通过中国证券业协会官网查询合法证券投资咨询机构名录和证券从业人员执业信息。如发现不具备证券投资咨询资格的机构和个人提供荐股服务，请不要支付服务费用，避免上当受骗。

资料来源：最高人民检察院

免责声明

本资料仅作为投资者教育用途，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有风险，入市需谨慎！



防范非法证券 期货基金

典型案例(叁)

李某等人诈骗案一搭建虚拟投资平台，以诱导反向操作、频繁交易、购买波动股等方式实施电信网络诈骗

基本案情

2020年12月至2021年7月，李某伙同多人搭建“富途”“佰盛”等多个虚拟股票配资平台，陆续招募杨某、钱某、孙某等人作为上述平台代理方。平台方统一提供资金账户用于平台出入金，代理方虚构自己系正规券商旗下代理、提供高杠杆配资等事实，隐瞒资金实际不流入股市的真相，组织业务员通过发送虚假盈利图片、谎称有“内幕消息”等方式引诱被害人至平台充值，并扮演“荐股老师”“老师助理”指示、诱导被害人反向操作、频繁交易、购买波动股，造成被害人本金及手续费等损失，所得款项由平台方及代理方按约定比例分成。被害人陈某某、沈某某等100余人在上述平台充值后损失440余万元。

处理结果

2023年3月至7月，余杭区法院以诈骗罪判处李某等36人有期徒刑十一年八个月至一年六个月不等，并处罚金十二万至二万元不等，以诈骗罪判处代理商刘某有期徒刑十一年六个月，并处罚金十二万元。上述判决均已生效。

风险提示

诈骗分子采用推荐股票、收取开仓费、递延费等更为隐蔽的方式逐步造成被害人亏损，这种新型“投资理财”骗局手段隐蔽，很多被害人误以为自己股票交易亏损，被骗钱财而不自知。请广大投资者不要轻信“高收益”“高盈利”“高回报”的承诺，对于此类“投资理财”骗局保持高度警惕，选择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合法机构参与投资活动。

资料来源：最高人民检察院

免责声明

本资料仅作为投资者教育用途，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有风险，入市需谨慎！



防范非法证券 期货基金

典型案例(肆)

劝诱投资者参与非法期货平台交易案例

基本案情

甲某作为J公司总经理，未经主管部门批准，组织非法期货交易，在公司内部构建十余名人员的团队，通过电话营销，声称能帮助被害人提供配资服务，并以极低的开户和交易条件，诱骗被害人在公司提供的非法平台进行期货交易，收取被害人交易保证金和手续费。

经查，该公司招揽被害人达数百人，收取资金四千余万元，人民法院以非法经营罪对被告人甲某等人判处有期徒刑。

温馨提示

1、非法期货交易平台的特征

甲某等人成立的公司未冠以期货交易场所的名称，并以帮助被害人做配资为诱饵，诱骗在公司提供的非法平台上进行期货交易。该平台，在运营过程中，自行发布即时行情，设置集中交易、合约、保证金等规则，模仿期货交易的一般特征，属于未经主管部门批准非法经营期货业务的清形。

2、参与非法期货交易的风险

投资者参与非法期货“交易平台”蕴含巨大风险。一方面，缺乏监管，没有清晰的市场规则和外部监督，面临行情操纵、金融诈骗等违法行为。另一方面，对投资者的资金安全、交易安全没有保障，投资者的资金安全和投资利益无法得到有效的保护。

3、识别非法交易平台，谨防受骗上当

投资者应当提高警惕，注意识别非法交易平台：辨别主体资格。期货交易应当在依法设立或由中国证监会批准的期货交易场所开展，投资者可通过登录中国证监会网站、中国期货业协会网站咨询查证。

辨别营销方式：期货经营机构在进行业务宣传推介时，会谨慎用语，避免夸大宣传，并按要求充分揭示交易风险。而非法平台多采用夸张、吸引眼球的语言，以配资和极低的开户要求、保证金、手续费要求为诱饵吸引投资者。

资料来源：最高人民检察院

免责声明

本资料仅作为投资者教育用途，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有风险，入市需谨慎！



防范非法证券 期货基金

典型案例⑤

冒充专家推荐投资



不法分子在网络上冒充金融专家或投资顾问，通过线上讲座、网络直播、网络论坛等形式，向老年人推荐所谓的“优质投资项目”，利用老年人对投资的渴望和专业知识的缺乏，诱骗其投入大量资金。然而，这些项目往往存在巨大风险，甚至根本就是骗局。

温馨提示

专家身份要核实，投资建议慎采纳。对于网络上的投资专家或金融顾问，要核实其身份和资质。同时，对于他们的投资建议，要保持谨慎态度，多方进行查证，切勿盲目跟风。

资料来源：最高人民检察院

免责声明

本资料仅作为投资者教育用途，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有风险，入市需谨慎！



防范非法证券 期货基金

典型案例(陆)

Ai换脸冒充亲友



不法分子利用AI换脸技术，冒充老年人的亲友或熟人，通过视频通话、发送虚假视频信息等方式，以突发疾病、遭遇事故等各种理由谎称急需用钱，请求老年人给其借款或转账。由于视频中的画面与亲友极为相似，老年人往往难以辨别真假，在情感驱使下未核实便匆忙转账。一旦款项汇出，不法分子便销声匿迹。

温馨提示

Ai换脸难分辨，亲友求助要核实。遇到亲友通过视频或信息求助转账时，务必通过多个渠道如拨打手机、当面沟通等核实对方身份，切勿轻易相信视频中的画面，更勿因一时情急而盲目转账汇款或泄露个人敏感信息。

资料来源：最高人民检察院

免责声明

本资料仅作为投资者教育用途，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有风险，入市需谨慎！



防范非法证券 期货基金

典型案例⑦

冒充专家推荐投资



不法分子利用老年人对新兴数字资产的好奇心理，打着“未来货币”“高额回报”的旗号，通过伪造交易平台、夸大收益数据等手段，让老年人误以为投资虚拟货币是稳赚不赔的好生意。老年人一旦投入资金，不法分子便操控市场，使“货币”价值暴跌，甚至关闭交易平台，卷款潜逃导致老年人血本无归。

温馨提示

虚拟货币风险高，谨慎投资莫上当。对于不熟悉的投资领域，一定要保持警惕，多做了解，不要被高额回报所诱惑。应选择正规金融机构，通过官方渠道获取产品信息，远离那些承诺高额回报的虚拟货币陷阱。

资料来源：最高人民检察院

免责声明

本资料仅作为投资者教育用途，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有风险，入市需谨慎！